

專案質詢

8-2-3-058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市售美容化妝及沐浴用品部分遭檢出摻雜致癌物甲醛，嚴重威脅消費大眾健康，更可能引發消費恐慌，特要求政府應全面清查並予公告週知，甲醛含量超標者應即下架，業者應送法辦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日前消保官、消基會抽查市售洗髮精發現，至少有三樣知名標榜去屑、止癢、不掉髮效果的洗髮精，被檢出含有致癌物甲醛，引發消費市場震撼與恐慌。根據醫界人士聲稱，儘管該等受檢出含甲醛致癌物的功能性洗髮精，其甲醛釋出量並未超出 1,000ppm，含量沒有超標，但甲醛屬於致癌物，長時間使用仍有致癌風險，不可等閒視之！
- 二、有鑑於過去市場屢屢發現若干美容化妝及沐浴用品摻雜甲醛成分，甚至少數不肖廠商使用甲醛超標，對於不知情的消費者而言，無異是生命健康的不定時炸彈，尤其沐浴用品屬於家庭日常消費品，假使含有危險致癌因子，等於全家進行慢性自殺，不肖業者便是惡質的兇手！
- 三、本席要求行政院立即責成消保會、衛生署、警調單位等，就美容化妝及沐浴用品各銷售通路進行全面清檢，一旦發現含有致癌物甲醛者，產品及廠商名稱應即公告週知，凡甲醛含量超標者，產品應即勒令下架，業者應移送法辦！以上本席所提，請行政院還覆具體清查措施。